

# 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學生代收代辦費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3 日(星期四) 17 時

◎主持人：柯建興校長

◎出席人員：校長、家長會長、學校代表(主計主任、教務主任、註冊組長、教師會會長)、  
家長委員代表、社會公正人士 1 人

◎列席人員：學輔主任、訓衛組長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報告：

一、辦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相關補助及代辦費說明如下

(一)補助項目(教育補助費)：

1. 每月補助 3300 元-學生伙食費(七、八月未計)

※連續請假三天以上者，於請假期間停發補助費，金額為 110 元/天

2. 每學期補助 800 元-書籍費

3. 每學年補助 1500 元-制服費(第二學期始核准學籍者，制服費減半)

(二)每月教育補助費扣繳項目：

1. 伙食費 47 元/午餐(住宿生早餐 40 元、晚餐 62 元)。

※全校性特定活動(校外教學)餐費 60~80 元。

※搭伙學生每學期扣繳 1 次-基本費 310 元

2. 學生交通費為 1300 元/月(申請搭學生交通車)

3. 其他相關費用(如職教課工作圍裙及帽子、新生書包、制服、畢業旅行、畢業紀念冊等費用)，授權學校向家長調查簽章同意後得進行扣款。

4. 學期間如有未估列之活動，授權學校依據相關行政程序辦理並通知家長進行繳費。

二、本校於 110 學年第 2 學期註冊費將延續由金融機構(臺灣銀行)辦理代收，家長可至 4  
大超商、郵局及臺灣銀行進行繳費。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費項目及額度，請討論。

說 明：如下表：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代收代辦費			
項次	名 稱	金額	附註
1	聯 絡 簿 費	150 元	
2	家 長 會 費	100 元	一、每戶收 1 人的費用。 二、會費使用在學生身上。 三、繳交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家長會。
3	學 生 團 體 保 險 費	175 元	可減免全額之資格如下： 一、有重度、極重度身心障礙證明者。 二、中、低收入戶。 三、原住民學生。
4	冷 氣 使 用 費	200 元	一、每學期如有賸餘款，應於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退還學生。 二、可減免資格者：在家教育巡迴輔導者。
5	冷 氣 維 護 費	200 元	支用班級教室冷氣之維護及汰換費，並支應每年冷氣清洗費用。

決 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7 時 10 分

# 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 110 學年度 2 學期 代收代辦費審核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3 日 星期 17 時 00 分

地點：線上會議

出席人員：以視訊截圖畫面為簽到紀錄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委員 (校長)	柯建興	委員 (家長代表)	羅沛涓
委員 (教務主任)	張智為	委員 (家長代表)	游培利
委員 (主計主任)	李玉琴	委員 (家長代表)	張念慈
委員 (註冊組長)	李佳純	委員 (家長代表)	邱雯霞
委員 (教師會代表)	陳春秀	委員 (家長代表)	張凱瑞
委員 (家長會長)	林家伶	委員 (家長代表)	簡玉慈
委員 (家長代表)	莊子賓	委員 (家長代表)	潘琬琪
委員 (家長代表)	林俊明	委員 (社會公正人士代表)	林春如
委員 (家長代表)	游妙香		
列 席 人 員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學輔主任	黃志欽		
訓衛組長	張哲瑋		

